

邵阳市北塔区卫生健康局
邵阳市北塔区财政局
邵阳市北塔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文件

邵北卫健发〔2024〕1号

关于开展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的 通 知

各镇(街道)、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中心)卫生院:

根据邵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邵阳市财政局、邵阳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开展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的通知》(邵卫健发〔2022〕34号)文件要求,为加快推进乡村人才振兴,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推动基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现就做好我区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养计划

自2024年起至2025年连续二年,面向空白村和现有乡村医生年龄在近60岁和60岁以上的行政村(具体见附件4),在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培养4名乡村医生(全日制临床医学专业大专),2024

年拟培养2人；2025年拟培养2人；所需培养资金由区财政予以保障。

二、报考条件

(一) 遵守宪法和法律，无违法违纪行为和任何不良记录；

(二) 北塔区户籍且当年报名参加高考的应往届高中(含中专、技校、职高或同等学历)毕业生，同等条件下具有拟培养行政村户籍者优先；

(三) 原则上年龄在18周岁以上(必须符合当年高考报名条件且报名成功)、30周岁以下(含30周岁)，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四) 服从安排，志愿扎根在农村，毕业后到所报考村卫生室岗位从事行政村卫生室基本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

三、工作步骤

(一) **宣传发动。**各镇(街道)和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结合辖区内乡村医生培养计划和实际需求情况，做好政策宣传引导工作，积极发动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招考报名。

(二) **考试报名。**志愿报考人员须登录湖南省教育厅指定系统办理高考报名手续。2024年3月5日前，按照当年的培养计划(见附件4)以拟培养行政村为志愿，志愿报考人员提交身份证件、学历证明等相关资料，签订《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承诺书》(附件1)，经拟培养行政村、所在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中心)卫生院逐级推荐审批盖章后，到区

卫生健康局报名。当年计划拟培养行政村无报名考生时，经领导小组同意可以变更报考村的应往届生身份类别或递补下一年拟培养行政村计划，确保当年计划到位。

(三) 资格审查。区卫生健康局根据当年培养计划对报考人员的资料进行初审，初审合格后填写《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报名登记审批表》(附件2)及《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报名汇总表》(附件3)，并于2024年3月8日前上报市卫生健康委。市卫生健康委会同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培训中心、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对报名资料进行终审，确定符合条件的对象名单。

(四) 健康检查。2024年3月15日前，区卫生健康局组织通过终审符合条件的对象进行健康检查。

(五) 志愿填报。健康检查合格的对象，登录“潇湘高考”APP或湖南省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考生综合信息平台(<https://ks.hneao.cn>)，填报2024年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单招志愿，第一专业填报为“临床医学”(邵阳市乡村医生本土化培养方向)。

(六) 单招考试。岳阳职业技术学院按照考生类别组织单招考试，考生自行在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官方公布的网站打印准考证，由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培训中心、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共同组织在岳阳职业技术学院进行单招考试，考试具体时间以教育部门和岳阳职业技术学院确定的时间为准。

(七)择优录取。按照择优录取的原则在计划名额《2024年-2025年北塔区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名额分配表》(附件4)内按照考生报考拟培养行政村岗位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录取对象(未完成当年招考指标的,由北塔区卫生健康局上报至邵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经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培训中心及岳阳职业技术学院同意按规定调剂),下达《入学通知书》。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与其他全日制新生报名入学时间一致。入学时,先由考生按学校规定交纳学费,每学年结束后,考生凭两个学期成绩单和交纳学费凭证到区卫生健康局按有关规定报销,2025年招生工作照此时间段执行。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工作领导小组,由区卫生健康局局长任组长、区财政局、区乡村振兴局、区卫生健康局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区卫生健康局、区财政局、区乡村振兴局等部门建立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工作协同联动机制,明确专门工作力量、建立工作台帐,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认真做好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招生、培养、履约管理等方面的协调服务工作,确保如期保质保量完成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工作任务。

(二)强化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牵头,推动、督促落实本土化的职责,并做好相关政策解释工作,及时按规定给本土化学员报销培养费,大力推进紧密型乡村卫生一体化管理,将

定向免费培养的乡村医生纳入乡镇卫生院临聘人员队伍实行统一管理；区财政局按规定比例、规定时间及时将培训经费拨付给区卫生健康局；区乡村振兴局要高度重视，切实担负起协调推动、督促落实的职责。

(三)强化培养纪律。各相关部门要强化纪律意识，严格依法依规按政策开展工作及时将相关培养政策和招录情况在政府官网及时公示。培养对象在校期间，如违反学校相关规定，按学校规定处理，如中途退学或毕业后未回村卫生室从事乡村医生工作或在村卫生室服务年限未满5年，必须双倍退赔在校期间区级财政承担的培养费用，并纳入失信人员名单向社会公布。

附件：

1. 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承诺书
2. 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报名登记审批表
3. 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报名汇总表
4. 北塔区2024—2025年乡村医生本土化拟培养行政村名单

北塔区卫生健康局

北塔区财政局

北塔区农业农村水利局（乡村振兴局）

2024年2月27日

附件1

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 承诺书

本人系_____县(市、区)_____镇(街道)_____村(社区)的一名有志青年,自愿参加乡村医生本土化人才培养项目,并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一、在校学习期间,严格遵守全日制学生管理制度规定,服从学校的统一管理,遵守校纪校规;按时完成岳阳职业技术学院高职教育并取得毕业证书。

二、取得毕业证书后志愿服务行政村(社区)卫生室至少5年(含5年),并做到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诊疗护理技术,依法执业。

三、在校学习和服务期内,不得报名参加国家全日制学历招生考试和企事业单位招考或招聘。

四、认真履行乡村医生职责,恪守职业道德,树立良好的医德医风,坚持以病人为中心,切实维护患者的合法权益。坚持工作中学习,不断提高技术能力,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工作做出自己的贡献。

五、在校学习期间,如违反学校相关规定,自愿接受相关处理。中途退学或毕业后未按要求从事乡村医生工作或未履行约定服务期限,必须双倍退还财政补贴并纳入失信人员名单向社会公布。

承诺人:

年 月 日

附件2

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报名 登记审批表

_____县(市、区)_____镇(街道)_____村(社区)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近期2寸 免冠照片
文化程度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主要学习 和工作经历						
本人意见 自愿并签名						

村(居) 委员会意见 (签章)	同意该学员毕业后，到村(社区)卫生室从事乡村医生工作。
镇卫生院 (社区卫生 服务中心) 意见 (签章)	
区卫生健康局 意见 (签章)	
市卫生健康委 意见 (签章)	

注：本表由自愿参加乡村医生本土化人才培养人员本人填写，一式四份，学生本人、培养学校、区卫生健康局、市卫生健康委各留存一份。

附件3

邵阳市乡村医生专科学历本土化培养报名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所在区村（社区）	联系电话	县市区责任人 及联系电话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人：

填报日期：

注：本汇总表由区卫生健康局统一报送市卫生健康委基层卫生健康科。

北塔区2024—2025年乡村医生本土化拟培养行政村名单

序号	镇（街道）	拟培养行政村卫生室	培养原因	拟培养人数（名）	培养年限 (2024-2025)
1	新滩镇街道	磨石社区卫生室 (空白村)	60岁以上无其他村医	1	2024年
2	茶元头街道	新利村卫生室 (空白村)	60岁以上无其他村医	1	2024年
3	茶元头街道	樟木社区卫生室 (空白村)	60岁以上无其他村医	1	2025年
4	田江街道	苗儿村	近60岁无其他村医	1	2025年